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5-094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 年 7 月 27 日，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并经 2015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9 月 2 日、2015 年 9 月 15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2015 年 10 月 9 日、2015 年 11 月 4 日发布《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申万宏源宝鼎众盈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进行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要求，现将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截止 2015 年 11 月 6 日，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2,238,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成交均价为 9.73 元/股，成交金额为 21,773,154.44 元（含交易税费）。

2、截止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票数量为 1,55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成交均价为 9.63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 12.32 元/股，最低价为 8.60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14,997,635.29 元（含交易税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的购买。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以及公司回购后无偿赠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份。其中，公司回购后无偿赠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将根据员工自筹出资的资金总额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按照 7：3 的比例进行分配，并办理相关股票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回购的股票按该等比例分配后多出的余股，将根据《公司法》、《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办理注销事宜。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67)、《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68)刊登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2015-069)刊登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15-070)、《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刊登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75)刊登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015-082)刊登于 2015 年 9 月 2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2015-083)刊登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015-084)刊登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2015-085)刊登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015-093)刊登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六 日